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律发通〔2020〕10号

关于充分发挥律师职能作用 推进民法典实施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律师协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律师协会：

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5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发表重要讲话，指出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强调民法典专业性较强，实施中要充分发挥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等法律专业机构、专业人员的作用，帮助群众实现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各地律师协会和广大律师要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

典的重大意义，推动民法典实施，以更好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更好保障人民权益。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推进民法典实施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要意义

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是一部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基础性法律，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巩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依法维护人民权益、推动我国人权事业发展，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都具有重大意义。

民法典系统整合了新中国成立 70 多年来长期实践形成的民事法律规范，汲取了中华民族 5000 多年优秀法律文化，借鉴了人类法治文明建设有益成果，是一部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符合人民利益和愿望、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民法典，是一部体现对生命健康、财产安全、交易便利、生活幸福、人格尊严等各方面权利平等保护的民法典，是一部具有鲜明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的民法典。学习好、贯彻好、实施好民法典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律师协会工作的重要任务。各地律师协会要强化政治引领，在司法厅局党委（党组）和律师行业党委领导下，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推动广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充分发挥专业机构、专业人员作用，带头做民法典的宣传者、普及者、实施者、维护者，推动民法典贯彻实施工作有序开展。

二、认真组织开展民法典学习培训

各地律师协会要高度重视，把民法典学习培训纳入2020年下半年协会工作的重要内容。要邀请律师行业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资深专业律师和参与民法典编纂工作的专家学者等，及时开展线上线下同步培训和专题讲座，深入讲解民法典总则和各分编核心要义和重点问题，推动广大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刻领会民法典颁布实施的重要意义，深刻领会民法典的精神实质。

要把民法典学习培训作为律师学院培训、青年律师培养和律师执业活动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突出政治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弥补知识弱项，清理经验盲区，注重理论与实务相结合，促进广大律师知行合一学好用好民法典。

要发挥律师协会专业委员会作用，及时制定修订律师从事民事相关业务规范和操作指引，为民法典理解运用搭建专业资料库，为广大律师实施好民法典、依法履行各项职能提供操作规范和指引。

三、积极参与民事立法执法司法实践

要健全完善律师参与国家和地方立法的制度性渠道，推动律师积极参与同民法典相关联、相配套的法律法规制度建设，协助做好有关法律法规的立改废释和法规规章备案等工作，参与制定相关司法解释。要充分发挥律师行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作用，积极建言献策，在新的实践基础上推动民法典不断完善和发展。

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职能作用，推动各级政府以保证民法典有效实施为重要抓手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在协助政府部门开展信访接待、涉法涉诉案件化解、重大突发案事件处置、城市管理执法过程中，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

指导、监督律师依法代理民事诉讼、仲裁、调解等案件，帮助当事各方妥善化解民事法律纠纷。要加强与人民调解、商事仲裁等其他专业机构的协调联动，形成合力，务实解决民事纠纷。要加大对困难群众的民事法律援助力度，促进法律平等保护，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鼓励律师在承办民事案件过程中，发挥“以案释法”作用，就相关民事法律问题、证据问题、程序问题以及可能出现的法律后果，向当事人进行解释，引导其依法表达利益诉求。案件代理结束后，要针对案件的法律文书、相关处理决定向当

事人进行分析阐释，引导、帮助当事人正确理解司法机关的裁决，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力。

四、积极参与民法典普法宣传工作

要针对基层群众民事法律服务需求，通过成立民法典公益宣讲团、担任普法志愿者法治辅导员、编写通俗读物、参与广播电视节目普法讲座和新媒体以案说法类活动等方式，让民法典真正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引导群众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能力。鼓励和支持律师加强与学校、社区、有关社会团体的合作，发挥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的律师作用，加强青少年民法典教育。

要在律师协会杂志、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开设宣传专栏，通过及时转载中央主要媒体报道，发表原创网评文章、视频等，阐释好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阐释好民法典关于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阐释好民法典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

五、加强组织领导

学习好、贯彻好、实施好民法典，涉及广大律师的切身利益，也是广大律师的职责所在。各地律师协会要把学习民法典、推进民法典实施的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

定具体实施意见，持续用力、确保实效。要及时向所在地党委政府、司法行政部门汇报律师推进民法典实施工作情况，争取重视和支持。要充分发挥党员律师、担任人大代表或者政协委员的律师、律师协会评选表彰的历届优秀律师和律师协会会长、副会长、常务理事在推进民法典实施工作中的表率作用。要采取各种有效方式，广泛利用律师协会“两微一端”等平台，跟踪报道律师推进民法典实施工作开展情况、亮点经验和典型案例，讲好律师故事，扩大影响力。

各地推进民法典实施工作情况请及时报我会。



报：唐一军部长、袁曙宏书记、熊选国副部长
送：司法部办公厅、政治部、律师工作局
发：全国律协秘书长、副秘书长，各部室社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办公室

2020年6月23日印发
